

JLRS

JILERENSHENG

极乐人生

玫瑰灰
著

上海女作家最新力作

JILE

RENSHENG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JLRS

JILERENSHENG

极乐人生

玫瑰灰 著

上海女作家最新力作

(鄂)新登字 05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极乐人生/玫瑰灰 著

武汉:长江文艺出版社,2002.5

ISBN 7-5354-2334-5

I. 极…

II. 玫…

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21478 号

责任编辑:张正平 责任校对:朱久山

封面设计:方隆昌 责任印制:周铁衡

出版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85443721 传真:85443901)

(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邮编:430022)

发行:长江文艺出版社(电话:85443821 85443717)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E-mail: cjlap@public.wh.hb.cn 传真:85443862

印刷:湖北毕升印刷总厂

开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7.5 插页:2

版次: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134 千字 印数:1—8000 册

I·1796 定价:14.00 元

版权所有,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85443721 85443843)

本社常年法律顾问: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法律部

(图书出现印装问题,本社负责调换)

上海

白领

作家作品

内容简介

这是上海白领作家玫瑰灰的又一长篇力作。

作品对人类生命存在环境作了深层次的思考。

十七岁的玳安与二十二岁的苏炯同居了。

玳安原来有一双红色的翅膀，然而，七年的同居生活使她的美丽的翅膀被折断，甚至消失殆尽，只在背上留下浅浅的印迹。

玳安仍然想飞，在梦中，在网上……但是，苏炯却不顾这些，仍然我行我素。他有很多女人，但真正在心中留有空间的似乎还是玳安。尽管他很自在，很潇洒，为了生活他不得不昼伏夜出，为了赚钱生活，不得不与人讨价还价……

是的，玳安一时曾找到过为她安翅膀的人，然而，这个男人却是个同性恋者。为此，玳安只得又回到苏炯的身边……

然而，当玳安又怀孕时，苏炯却从楼上栽了下去……

=====

上海

白领

作家作品

第 1 章

玳 安

我们为什么不是一只鸟？我们为什么没有翅膀？我们为什么不能飞翔？

我躺在床上看白色浮雕的天花板。白色浮雕的小天使们都有着小翅膀，翅膀的凹面里积了灰尘，使原来白色的天使显得脏相了。就像我现在住的房子，尽管以前是个很有名的花园式的公寓，但是如今也像这天花板上的天使一样，苍老而且肮脏。

房子该是个很大的问题，和谋生一样重要。人总得有个窝，就像狗都有个狗窝一样。狗没有家，就是野狗；人要是没有家，就叫游民。

我的生活就在这所房子里面，我梦想着我的生活和房子

===== 1 =====

一样长着翅膀，但是生活终究是生活，对于这个我们已经看了很多。

和我一起看着生活进行的人叫苏炯，苏炯是个游民，他住在我的房子里，没有房子也没有工作，因为我不喜欢他出去工作，不过我喜欢他。我讨厌他出去工作的很大原因就是这个人，我讨厌和人分享任何东西——特别是他。所以，苏炯是个游民。

十七岁那年我就遇上了苏炯。

我喜欢飞翔，十七岁那年是我记忆中最渴望飞翔的时期。我知道在另一个世界是可以自由飞翔的，甚至是在母体内每一个胚胎都是可以自由飞翔的，就是在现实的世界里我无法飞翔。我非常恼怒我母亲没有经我同意就把我生出来了，是她一次错误的生育让我失去了飞翔的能力。为此，我怨恨我的母亲。是她犯了一个多么不可饶恕的错误。

于是，我便日日盼着有机会让我飞翔。

从我十七岁的教室窗口望下去是空旷的操场，教室应该是在六楼或者七楼，然而在我的记忆里却高得多，这高度让窗户下的那一小块地面显得如此的美丽诱惑。1993 年如果你在这所中学的操场上走过的话，你将经常感受到一种炽热的目光在注视着这片方寸之地，在你的敏锐的感觉里面，聪明的你会预知到这目光属于一个十七岁的高中女生。

十七岁，我喜欢参加各种各样的舞会，老师则对此非常反对，他们认为舞会是把我们教坏的场所，然而我却喜欢得要命。蠢人才会被别人“教坏”。现在我知道如果没有参加那

个舞会我将是一个蠢人，因为那次的化妆舞会是我生命中第一次的飞翔。我有了一双翅膀，红色的翅膀。

别人的天使都是白色的，而我的天使是红色的。我的血红的天使衣裳后面有一对红色的薄如蝉翼的翅膀，它们令我看起来卓尔不群。

九十年代初期的化妆舞会还是非常简陋的，我们甚至没有专门为舞会而准备的服装，满房间里飘动的都是各种面料的大喇叭裙子，它们或紧或慢地在整个空间里面旋转或者拂动，甚至扭动。我对这些已经熟视无睹，我拒绝了几个人的邀请，一个人在舞池和吧台间穿梭着。人很多，空间很小，但是我的穿行很利索，我想象我正在飞翔，我正在峡谷和险峰中穿行躲避，我是个出色的飞翔者。

突然，我的飞翔停顿了，有一股力量一把掐住了我的红色翅膀，我没有回头看，只是挣扎了一下，他没有放手；我再用了一下力，他依然没有放手。我停下来，那股力量还是没有撤回去，于是，我使劲往前一扯——

当红色翅膀离开我的背脊的时候，似乎有一股冷气从地底一直冲上我的背脊，我的背脊一下子变得冰凉、僵直，我的天使外衣能够感觉到我背脊上细小突出的鸡皮疙瘩——是我的身体的一部分被人从身上剥离了。我慢慢地转过身，看到了他。非常年轻，穿着黑色的圈圈绒毛衣；一顶奇怪的有角的帽子，也是圈圈绒的；一手提着黑色的长叉，另一只手里是我的翅膀。从衣着来看，他的角色就是魔鬼了。但是，我觉得他更像是一只黑色的羊羔而不像是个魔鬼——也许是

因了那圈圈绒的缘故。

若干年之后，我知道他真的是一个魔鬼，可以叫人疯狂的魔鬼，而他的第一个叫人疯狂的举动是他居然扯破了我的翅膀。

我的翅膀无辜地躺在他的手上，红艳似血。在我的注视下，翅膀鲜艳的红色渐渐变得陈旧干枯，最后成为干涸的血迹，我的眼神穿越过翅膀的尸体直直地进入了他的眼睛……他一定从来没有见过我这样的冰冷的眼神，一种属于十七岁女孩的冰冷眼神。他带着似笑非笑的神情望着我，等待着他预计中我的责骂或者哭泣，然而我没有。我的嘴角有点硬硬的，一直往下坠，我提了提嘴角，冷冷地盯了他一眼以后，夺过我的翅膀——红色的翅膀薄如蝉翼，脆弱得像十七岁女孩的心，已经破了几处，我顺手放大了这些破洞，最后，我的翅膀们成为一堆红色碎片，从我的手指间流淌下来。

我面朝着他走过去，我们擦肩而过，但是，我清楚地测量出我的眼睛正和他的下巴成一条直线。我走过去的时候，不知道为什么我的脚下像踩了棉花一样——没有着力的地方。他的声音在嘈杂的舞厅里却听得清清楚楚，我是苏炯。

我是恨他的声音的，太成熟，太迷人，懒懒的无赖腔。我没理他，失去了翅膀的天使是不应该留在舞池里的。我找个地方坐下来，发了一会儿呆，心里隐隐觉得今天有什么不对劲，不仅仅是因为翅膀被人摘掉了。然而，他无处不在声音又来了，我是苏炯，他说。

我无法不抬起眼睛看看他，我的头向上仰着，嘴唇向两

上海

白 領

作 家 作 品

边绷得很紧，成为薄片，我相信，如果没有我油腻的粉色口红的掩饰的话，她们将很苍白。

那年，如果我是十七岁，那个男人就是二十二岁。后来，我总把这一天认作是我的初恋。从初恋那天开始我就知道，今后的日子里，我将和苏炯身边的女人一起共存、嫉妒、倾轧……

苏 炯

在梦里，我又一次地看到了睡在我身边的这个女人。在梦境中，她永远比我在现实中看到的她要美丽。她穿白色的裙子、红色的裙子、粉色的裙子、花裙子，不像在现实中老是穿黑衣服，永远是黑的，连睡衣都是连绵不断的黑，像是没有底的宇宙黑洞，一直黑到地老天荒。

玳安是我的一个梦想，我希望她永远是梦想。梦想如果成为现实便不稀奇，玳安老在身边便不新鲜。

我们有一间屋子，屋子里有一张床，巨大的床。我们在屋子里的大多数时间，都是在这张床上度过的。在床上伸展开四肢的时候，我感觉自己仿佛飘浮在空中，自由而舒适，完全没有羁绊。

我自由地翻了个身，感觉到手臂下空空如也。我知道，玳安已经起床了。她总是很早就起床，因为她要上班。而我，我现在是一个自由的人，我不需要每天在太阳还没有充

分温暖我的身体的时候，就匆忙离开温暖的被窝。

温暖的被窝，此刻已经被掀起了一角，让我赤裸的肌肤感觉到了一丝寒意。我没有睁开眼睛，摸索着把被子拢了拢紧，继续我的睡梦。

玳安应该去上班了。没有玳安的被窝，就像没有放盐的鸡汤，营养却不美味。

我喜欢被窝。我喜欢有玳安的被窝。我喜欢在被窝里摩挲玳安的脊背。

无数次，在清醒的时候，我审视过她的脊背。光滑、细腻，连毛孔都不易察觉。可是，又无数次，在睡梦中摩挲它的时候，我的手指却分明能够感觉到那里有一道像山脊一样凸起的伤疤。伤疤从她的颈下顺着脊梁骨一直延伸到腰际，就像把她的身体从中劈开一样。

这道看不见的伤疤，只有我能够抚摸到。

因为，这道伤疤全是我造成的。

这里原本应该是一对翅膀，红色的翅膀。在那个化妆舞会上，我揪住了它们。玳安挣扎了一下，我没有放手；她再一用力，我仍然没有放手。直到她猛地一扯，红色的翅膀瞬间脱离了她的身体，她的脊背上从此也就多了一道看不见的伤疤。

小时候，我听掉了牙齿的老奶奶说过这么一个故事。天上的仙女都有一件带着翅膀的五彩缤纷的羽衣。每年她们都要到人间某个隐秘的湖泊里洗澡。有一次，她们在洗澡的时候，被一个青年人偶然撞上了。青年人偷偷地藏起了一件仙

女脱下的羽衣，悄悄地躲在一边。等到仙女们洗完了澡，其他仙女都穿上羽衣飞回去了，只有其中最美丽的那个仙女因为找不到羽衣，飞不走了，于是她就做了那个青年人的妻子。老奶奶说，只要那个青年人仔细收藏这件带着翅膀的羽衣，仙女就没办法再回到天上，就永远是他的妻子。

玳安不是仙女，也说不上十分美丽，只是我一直记得当红色翅膀离开脊背的时候她的那眼神。那是一种我从来也没有见到过的眼神。那种眼神，不是愤怒，也不是哀伤。那是能够让人的全身血液一下子凝固的眼神。

她夺过我手中的红色翅膀，瞬间撕成了碎片，让我在这刹那也体会到了失去身体某一部分的痛楚。

她的神情出奇的淡漠，然后不紧不慢地与我擦肩而过。没有我原本预期的破口大骂或是痛哭流涕。在她经过我身边的时候，我对她说，我是苏炯。

现在想来，这句话仿佛有点可笑。我为什么要告诉她我的名字？是要向她道歉，还是表示要承担责任？我甚至搞不清为什么要去撕扯她的翅膀。也许因为，在那个化妆舞会上，我扮演的是魔鬼，而她则是天使。魔鬼注定要和天使为敌。

当然，那一天，我扯破的不仅仅是她的翅膀。

当她一个人静静地坐在舞厅角落的椅子上的时候，我悄无声息地走到她身边，非常认真地重复着刚才的那句话，我是苏炯。

她忽然像触电一样地抬起头，于是我清楚地看见她涂着

油腻的粉色口红的嘴唇。她的口红散发着所有便宜货的刺鼻的气味，而且在有的地方，她把它们涂出了唇线以外。这时候，好奇心油然从我心底里升腾起来，我想看看要是没有口红的掩饰，她的唇会是红润得让人兴奋，还是苍白得叫人可怜。

我俯下身子，贴近它们，缓缓地用舌头去清除它们本不应该有的装饰。

玳安没有拒绝，我想她那时一定是被我大胆的举动给吓懵了。

在我热烈而富于技巧的舌尖的侵扰下，她那双绷得很紧的嘴唇，豁然被“撕裂”了。

舞厅的灯光很暗，音乐开得震耳欲聋，人们都在纵情声色，没有人在乎角落里的这对“魔鬼”和“天使”正在干些什么样的勾当。

爱她吗？我说不上；要是说我不爱她，那也不对。那就是爱了吗？我想也不是。

玳安不是我第一个女人。我的生活是丰富的，我的女朋友也很丰富。我的大部分业余时间会花在从一个温柔乡到另一个温柔乡的路上。而我连路上的这点时间都不会浪费。我会给我每个女朋友打电话，问候她们并不寂寞的闺中岁月。

可是，玳安却是我遇到的第一个处女。那一年她只有十七岁。我永远会记得，她扛着一对可笑的硕大的红色翅膀在人潮里梦游似的游走。随着翅膀撕裂的声响，她进入了我的生活。

上海

白领

作家作品

生 活

阳光从老房子古旧的木质百叶窗的缝隙里面洒进来，把黑暗切成些丝缕。一张很大的床上有两个人：女的俯卧，男的仰卧。女的蜷缩着钻在男的肩窝下面，脸的右边被压着，有点浮肿；男的仰面朝天，不雅观地叉着两腿。屋子里的一切都在睡着，不成套的家具上蒙着薄灰。从窗的右面看上去，是几只叠在一起的皮箱，边上是一个衣柜，然后就是门。再从门开始是一张饭桌，矮柜上的电视机，一个书架和上面的很多书，沙发把屋子隔成两半，过了沙发就是巨大无比的床，书桌在窗台的下面，上面是一台电脑。对于这间屋子而言，床实在是太大了点，这里本来就空间狭窄，除了这张大床，不善于整理的主人还在这个空间里塞满了诸如鞋盒、杂志、书籍等等的零碎，显得更加狭窄了。

床上的女人动了一下，不情愿似的从枕边掏摸了一会，然后把手里的东西举到眼前——看清楚了——是块手表，不禁长长叹了口气，继续闭着眼睛，过了好一会儿，仍然闭着眼睛坐起来，从床边上放着的椅子上摸到了睡裤。还是闭着眼睛套上，脚伸到地上开始找拖鞋。拖鞋本来是一对放在床前的，在脚的探索下有一只却被踢到床的下面去了，脚徒劳地摸索了半天，终于踩在了不甚干净的木地板上。然后，如果你从床底的另一边看，你将看到的是一张年轻女子的脸。

那是一张惶忪的脸，在没有梳妆打扮之前，我们很难说这张脸是美是丑，只看见她微微浮肿着，阳光的线条影射在这张脸上，给她添了些条纹，乍一看像是老虎的胡须。

玳安不情愿地从床上起来，不情愿地睁开眼睛拿着毛巾牙刷向厨房走去。这是个几家公用的大厨房，已经有人占着水池子在洗衣服。玳安打着招呼把杯子里的水倒满了，端着杯子只能到外面去刷牙。她站在那里，白色的牙膏沫在她粉红色的嘴唇里吞吞吐吐。旁边的一个中年妇女也在刷牙，不时因为牙刷的过分深入而发出干呕声。玳安不由回过头去看了一眼，女人嘴边的牙膏沫是一种肮脏的草绿色，像是变质了的食物残渣。玳安在这样强烈的视觉刺激下，觉得自己的胃一阵痉挛，一股热烘烘的酸涩液体向咽喉涌过来。玳安蹲在地上，呕吐出一些黄色的液体。她蹲了一会儿，随后，漱了漱口，抬头看见厨房的水斗好像没有人用了，就进了厨房。浸了冷水的毛巾敷在浮肿的脸上有些刺痛，这痛刮拉松脆，一直疼到你的心里去。痛过了后，拿开毛巾，感到世界忽然变了模样，本来昏黄晦涩的世界一下子清新起来。

玳安终于彻底地醒过来，动作开始变得敏捷，感觉开始变得敏锐。她飞快地换上上班的衣服，飞快地化妆，飞快地在一堆鞋盒里找到了要穿的鞋，提着皮包，小跑着出了门。

床上的男人随着关门的声音翻了个身，用手遮挡着光线，只一会儿，又睡着了。

现在我们可以看清楚床上这个男人的脸：长期夜生活的苍白，眼窝很深，眉骨凸出来，坚毅的大鼻子和嘴的线条硬

得像是用花岗岩凿出来的。这样的一张脸上用神情写着这样两个字——无谓，因为他的表情连睡觉的时候都带着嘲讽。他光着身子陷在被单的褶皱里，旁边被单的褶皱里留着一个比他的身体略小的人形。他在睡梦中动了两下，那人形便起了波折，继而模糊消失了。

很久以来睡眠对苏炯来说都没什么具体的意义，通常别人是累的时候睡觉，而他是想睡的时候就可以睡。一般来说别人工作的时候他睡觉，别人睡觉的时候他才出来活动。老鼠，对了，苏炯想说自己像只老鼠，昼伏夜出的。我该是一只多么英俊的老鼠，苏炯老是这么想。要知道苏炯善于嘲讽的思想在自嘲上也是领先一步的。

阳光的步子渐渐迈到了苏炯的脸上，他终于睁开眼睛，没有起来，看着天花板出神。别人家里已经开始做午饭，从窗户外面传来浓烈的辣椒味道，刺鼻的辣味让苏炯涕泪交流，他抓起枕头擦了擦，终于从床上坐起来。坐在床上使劲摇摇头，再发了一会呆。一般来说苏炯的一天开始了。先打开了电脑收信，点一支烟把属于昨天的气味驱赶出身体，同时也没忘了看一下收到的电子邮件的内容。那些电子邮件多数是一些稿约和设计要求，当然也少不了像灰尘一样无所不在的垃圾广告信。他看了一下邮件，下线，打开 OFFICE 软件紧接着开始工作。

大约过了两个小时的光景，苏炯才趿拉着拖鞋开始洗漱。凉水，什么都要用凉水，最好是彻骨的冰凉，苏炯的皮肤在这冰凉下面起了一点点快乐的战栗。嘴里也是冰凉的，

隔夜的甜腥气在凉水的冲刷下荡然无存。打开冰箱，里面是满满的冰激凌和冰水，还有辣椒酱。他打开一大盒光明牌冰激凌，拿了个铁勺子挖起来。多年以来，他像个固执的老男人一样只吃光明牌的冰激凌——香草的、可可的、草莓的。他不喜欢那些昂贵的进口冰激凌，他老是说太甜的冰激凌像太过阿谀的脸，让人腻得慌。吃一勺冰激凌，吸一口烟，冰激凌的甜味正好冲淡了香烟的苦涩，那是多么美的配合啊！

苏炯赤裸着品尝着他的食物——香烟和冰激凌，恍惚中觉得自己快乐无边。手指在键盘上如行云流水一样地流动，在这样的快乐中，工作真的是件微不足道的事情。画着一头黄色骆驼的烟盒在太阳的照耀下快乐地发着光。

但是，他很快又骚动起来，用手指的骨节一下一下地敲击着自己的头颅，仿佛要把脑子敲开，把里面的思想挖出来似的。

在这样温和美好的午后，离这间屋子一公里的小公园里，老人在那里晒着太阳，做着午后的寒暄。老太太很老很老了，老头比老太太更老，好像总是有好几百岁了，他们互相扶持着在温和美好中散着步。

老头说：“我们都那么老了，我们为什么还不死？”

老太太说：“我们当然不死，要不然怎么要叫我们‘老不死’？”

说完还很妩媚地笑。这笑是只有老头才能理解的，别人看来，那不过是纵横的皱纹在颤动，但是老头却知道这一笑的风情，那妩媚怎么能忘呢？

上海

白领

作家作品

“每天都有比我们年轻的人死掉，我们为什么不死？”

老太太扶着他一起坐在石头的长椅上：“我们当然不死……”

太阳洒在有老人斑的皮肤上。

“又是一个了。”老太太说，“我总觉得今天会发生点什么，真的，我肯定，有一个女孩子走了。”

“你太老啦。”老头说，“都快成了精了，每天都有人走，但是总轮不上我们，这有什么办法？”

“我倒没什么，我怕你这死老头子没人和你拌嘴，寂寞啊，你总要死在我头里。”

“如果轮到我们的了，我们该怎么走呢？”

“飞呀！要不是放不下你这死老头子，我早坐仙鹤飞了，哪能留到现在……”

仙鹤可是真的有的，红色的纸鹤在花坛里挂着，也不知道是谁挂着的，总有好多天了，红色蜡光纸上有灰尘，而灰尘也是泛着红色的，和一公里外某栋老房子的旧家具上笼罩的灰尘一个样子。

苏炯赤裸的背在电脑的蓝绿色背景前面，闪着蓝绿的微光。空气里有“嫉妒”男用香水的余香，能如此坦白地面对自己的工作是一件写意的事，他的每一寸肌肉皮肤，甚至神经都在快乐着。苏炯是如此地热爱着自己的智慧，这让他觉得自己无所不能。

头皮有点麻麻地炸开的时候，门口传来指甲在门上轻微的剥啄声，随后，是有点迟疑地敲门声：笃……笃……